深圳翰宇药业股份有限公司 关于公司员工持股计划完成股票购买的公告

本公司及董事会全体成员保证信息披露的内容真实、准确、完整,没有虚假记 载、误导性陈述或重大遗漏。

深圳翰宇药业股份有限公司(以下简称"公司"或"翰宇药业")分别于2014 年10月17日召开第二届董事会第十一次会议和2014年11月6日召开2014年第二次临 时股东大会,审议通过了《关于〈深圳翰宇药业股份有限公司第一期员工持股计划(草 案)及其摘要>的议案》。

2014年12月2日,公司收到广发证券资产管理(广东)有限公司完成本次员工持 股计划股票购买的通知,根据中国证监会《关于上市公司实施员工持股计划试点的 指导意见》要求,现将该计划的实施情况公告如下:

截至2014年12月1日, 公司第一期员工持股计划通过深圳证券交易所证券交易系 统完成股票购买,购买均价32.69元/股,购买数量5,082,588股,占公司总股本的比 例为1.27%。截至本公告披露日,公司员工持股计划已完成股票购买,该计划所购买 的股票锁定期为2014年12月2日至2015年12月1日。

特此公告。

深圳翰宇药业股份有限公司 董事会 2014年12月2日